連續10年 Best of the Best 資本傑出旅行社
Capital 資本雜誌2009至2018年頒發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MKLL05

"嘟"即報名

馬星 美食停不了

MKLL05

吉隆坡、新山、新加坡五天美食團

<<ICC Pudu>>地道古早美食探索之旅

帶你品嚐真正地道平民美食
讓你震撼味蕾

生效出發日期：
2020 年 4 月 1 日
至 10 月 31 日止

10大必吃美食

叉燒雲吞麵

海南茶配多士

炸年糕

薄餅

豬腸粉釀豆腐

竹炭芝麻蛋撻

姜酒米

椰漿飯

豬肉粉

香濃咖哩麵

正宗高質娘惹餐

椰香斑蘭飯
仁當咖哩雞
香辣鮮魚塊
天婦羅豆腐
娘惹特式蝦醬毛列
娘惹秋葵
娘惹炒秘製蝦及魷魚
娘惹炒雜菜
娘惹茶

菜肴色因季節性有所不同而作出更改，恕不作另行通知，敬請留意。

新加坡美食

《天天》海南雞飯

《松發》肉骨茶

脆皮咖哩角

福建蝦麵

娘惹糕點

旅行團/豪華郵輪報名熱線：8200–2299　機票酒店自由行熱線：3960–0333　自組包團專線：3960–0368　牌照號碼：352742
澳門報名熱線：(853)2871–6699　銀河太空旅遊專線：3960–0382　www.hkMiramarTravel.com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MKLL05

DAY 1 香港✈吉隆坡(馬來西亞首都)~數碼港(未來之城)~
布達拉廣場~粉紅清眞寺~首相府(外觀)

DAY 2 吉隆坡~帶領客人前往『ICC Pudu』自費品嚐眞正平民美食[註13]~
城市規劃展示館~獨立廣場~燕窩土產中心~KLCC 雙峰塔(外觀拍照)~
白咖啡禮品店~乳膠專門店~購物蒲點 PAVILION MALL~星光大道

DAY 3 吉隆坡~世界文化遺產-馬六甲古城~荷蘭紅屋~聖保羅教堂~葡萄牙城堡~
雞場文化街~最新 Sky Tower 玻璃走廊及懸空伸展台(包門票)[註16]~
新山(可自費參與大自然新態體驗熱帶雨林螢火蟲奇幻之旅)

DAY 4 新山~新加坡~亞洲首個由河川作主題的野生動物生態園 River Safari(包入場)
~Gardens By The Bay 濱海灣花園-體驗 128 米長的空中走道(OCBC Skyway)
(包門票)[註15]~(可自費前往 Flower Dome & Cloud Forest [註17])~魚尾獅公園・眺望濱海灣

DAY 5 別致華人文化-牛車水(唐人街) ~濱海灣金沙購物中心 Marina Bay Sands~
文化匯集『阿拉伯街』~潮流小巷『哈芝巷』~新加坡✈香港

旅程圓滿結束，祝君旅途愉快

天數	早餐	午餐	晚餐	住宿-[註11]
1		✈	著名黃金麵包雞 下午茶:馬拉特式燒餅+拉茶	連續 2 晚入住【吉隆坡】豪華 4 星級酒店 Ibis Kuala Lumpur City Centre Hotel / Hilton Garden Inn / Oakwood Hotel / Dorsett Hartamas Kuala Lumpur 或同級 FREE WiFi
2	酒店 自助早餐	『ICC Pudu』自費品嚐 眞正平民美食	國際五星酒店自助晚餐	
3		正宗高質娘惹餐	自費品嚐南洋美食	【新山】4 星級酒店 FREE WiFi Mutiara Hotel/Ramada Meridin/ Jen Hotel /Holiday Villa Hotel /Holmes GP / KSL Hotel 或同級
4		『連續三年《2016-2018》 米芝蓮推介餐廳』 《松發》地道肉骨茶	『連續三年《2016-2018》 米芝蓮推介餐廳』 《天天》海南雞飯 下午茶:娘惹糕點+濃香咖啡	【新加坡】4 星級酒店 Miramar Hotel/ M Hotel/Oasia Novena/ Amara Singapore Hotel/Ramada Hotel/ Park Hotel Alexandra/Park Hotel Clarke Quay/ Four Points At Sheraton 或同級
5		必食福建蝦麵 下午茶: 『米芝蓮推介』 脆皮咖喱角+新鮮蔗汁	✈	旅途愉快

酒店免費無線上網服務(覆蓋範圍、服務內容以及是否免費提供，以酒店最終公佈爲準)

備註：

1. **本公司將收取客人印花成本。印花成本以最終繳收費之 0.15%計算。**
2. 香港旅遊業議會(TIC)建議旅客出發前購買綜合旅遊保險。凡參加此團之客人，必須持有效之綜合旅遊保險；客人可於本社購買旅遊保險或提供有效之保險證明，否則本公司將保留接受客人報名之權利。
3. 領隊、導遊及司機服務費每位全程合共港幣$550。
4. 有關此團之旅行團團費、稅項及服務費等費用，請參閱分行派發之價目資料表或網站。
5. 行程中所安排之購物商店，其產品或服務並非由本公司所提供，因此，團友必須清楚了解其價格、 產品或服務質素等才決定購買。如於購貨後感到不滿，可先透過導遊處理，或於購貨日起計 30 天內將完全未經使用及包裝完整的貨品交回本公司代爲轉交有關商店，旅客請保留單據正本。是否可辦理全數退款，由有關商店作最終決定。
6. 行程表所列載的航班資料、交通、酒店級數等安排，將可能因應不同出發日期而有所變動。如此等變動於報名後發生，則本公司會作個別通知。
7. 行程、膳食及住宿的先後次序，以當地接待安排爲準，如有調動，恕不另行通知。
8. **如單人報名或組合參團人數爲單人,客人必須預先繳交單人房附加費，或可選擇試做三人房。如成功代訂三人房已繳交之費用將可退回，若未能成功代訂，客人亦不能藉故反對及退出。<三人房定義爲:兩張單人床或一張雙人床加床，而加床一般是單人床或滾移式摺床或沙發床> **
9. 最近更新行程單張及確實團費均以報團當時爲準，旺季加幅另行通知。
10. 確保消費者權益，報名前請向分行職員索取細則詳情，或請參閱收據背面責任細則。
11. 如上列酒店客滿，本社會安排同級或提升更好之酒店。而則吉隆坡選用增選酒店。
12. 如回程乘搭之航班，抵港時間爲第六天之凌晨，需購買 6 天旅遊保險，敬請留意。
13. 如遇 Icc Pudu 休息，則改往『十號胡同』取代，敬請留意。
14. 年滿 21 歲以上人士方可進入，客人不可穿著人字拖鞋、短褲及無袖襯衫;如遇休業或停業不會另作安排，敬請留意。
15. Flower Dome& Cloud Forest 入場費約爲星幣 30 元，最終以門票收費，以當地公佈爲準。
16. 如遇「SKY TOWER 玻璃走廊及懸空伸展台」維修或休息，將改爲前往「馬六甲 3D 立體視覺藝術館」，敬請留意。
17. 如遇空中走道(OCBC Skyway)因維修或其他原因未有開放，則退回每位門票披幣 4 元代替，敬請留意。
18. 經由熱線中心報名或本公司透過電話通知旅客有關行程資料，一切談話內容均可能會被錄音及作日後參考之用。
19.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旅客參加此等活動時，應遵照服務人員之指引。行程中各項活動均存在一定風險，旅客於出發前必須購買旅遊保險。在參與活動前，應徵詢醫生或相關人士之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是否參加。旅客須承擔因參與活動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及後果。
20.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本公司列明的手續費，及退票費(如適用)；有關收費請參閱旅行團細則及責任問題須知。
21. 以上圖片只供參考，當日參觀時可能會因天氣或其他原因影響原有之景觀，敬請留意
22. 此行程單張適用於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出發之團隊。
23. 此團不設茶會，敬請留意。
24. 馬來西亞政府已於 2017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旅遊稅(MyTTx)。馬來西亞國內所有酒店及度假村將向所有非馬來西亞公民收取每間每晚 10 元馬幣之固定費率稅項。酒店將會於旅客辦理入住手續時收取該稅項。一切稅項將以馬來西亞政府公布爲準。
25. 根據香港法例第 629 章《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於 2018 年 7 月 16 日起，所有抵達香港的人士，如管有大量（即總價值高於 12 萬港元）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現金類物品」），便須使用紅綠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就有關現金類物品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其他抵港人士或離港人士，在海關人員要求下，須如實披露。詳情請瀏覽 https://www.customs.gov.hk/tc/passenger_clearance/instruments/index.html

CATHAY DRAGON 國泰港龍航空　CATHAY PACIFIC

航班資料

選乘國泰港龍(KA)/國泰航空(CX)

去程:香港✈吉隆坡 約 08:00-14:00 期間起飛

回程:新加坡✈香港 約晚上 20:00 後抵港

*航班時間只供參考，一切以航空公司公佈爲準

更新日期: MKLL05(02032020)SEA_APR 取代 MKLL05(21012020)SEA_APR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馬來西亞】自費節目推介表

生效日期:2020 年 3 月 2 日起

***參選自費活動之團友請細閱自費活動細則**
***所有自費活動純屬介紹，要視乎當時環境、天氣及時間方可安排，客人亦有機會未能前往，建議客人不可用該自費活動，作爲報團之主因**

地區	節目種類	人數	活動時間	交通時間	收費		不參加客人之安排
					成人	小童	
吉隆坡/馬六甲/新山/檳城	吉隆坡市內觀光 1.巴丁魚晚餐/午餐 2.嶄新打卡景點游吉隆坡唐人街鬼仔巷壁畫 (包每人一個每日新鮮出爐加央角) 3. 中央藝術坊	8 人以上	約 4-6 小時	30 分鐘	馬幣 125	馬幣 105	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1.特別安排椰花海鮮餐 2.乘坐虫虫單軌電車觀賞吉隆坡市區 3.觀賞採集椰花酒過程	8 人以上	約 3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30	馬幣 110	導遊安排專車送客人返回酒店內休息
	1.吉隆坡塔+下午茶 2.吉隆坡大排檔中心(自費飲食)	8 人以上	約 4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20	馬幣 105	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1.乘坐遊船觀光馬六甲文化遺產 2.參觀馬來屋 3.品嚐娘惹糕點及任食水果餐 4.每人品嚐一個特式咖啡麵包	10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40	馬幣 110	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1.海鮮晚餐 2.螢火蟲自然生態+海上藍眼淚	8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210	馬幣 180	導遊會安排專車送客人返回酒店休息或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1.特色地道晚餐 2.螢火蟲自然生態	8 人以上	約 3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55	馬幣 120	導遊會安排專車送客人返回酒店休息或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考察當地生活文化及房地產交流 【參觀 2 地區房屋地產】兩區樓盤 (是次房屋交流體驗不涉及買賣，敬請留意。) a.吉隆坡城市中心 b.吉隆坡住宅地區滿家樂(Mont Kiara)，此地區附近有國際學校及超市購物中心，深受外國人歡迎。 c.午餐(河鮮八丁魚皇+黃金豬手+姜蓉白切走地雞)	8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30	馬幣 95	酒店內休息
	1.馬來西亞新樓盤體驗 2.品嚐馬來西亞著名游水河魚吉利魚+白灼游水草蝦 3.特色下午茶-印度薄餅+地道拉茶	8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50	馬幣 110	酒店內休息
	檳城市內觀光 1.張弼士故居 2.地道海鮮餐 3.臥佛寺、緬甸寺、食物狂想館	8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60	馬幣 120	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巴雅島 LANGKAWI CORAL(由檳城出發) 1.珊瑚號浮潛台 2.自助式午餐 3.浮潛設備如:蛙鞋、蛙鏡、救生衣 4.玻璃船 透明玻璃海底走廊欣賞七彩繽紛的魚類	10 人以上	約 7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400	馬幣 26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下午時間導遊返回酒店接回客人繼續行程
	貴妃城一日遊-麻坡 1.著名壁畫-姐妹情深 2.乘坐遊船麻坡河觀賞馬六甲海峽 3.雙子清眞寺 4.包品嚐當地著名-烏達 5.參觀生蠔浮台(自費品嚐生蠔) 6.包特色娘惹餐(午餐/晚餐)	10 人以上	約 6-7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80	馬幣 16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
	馬六甲風情一日遊 1.乘遊船觀賞馬六甲歷史文化遺產 2.三寶井 3.參觀馬來屋 4.蝴蝶公園 5.品嚐娘惹糕點及任食水果餐 6.包特色娘惹餐(午/晚餐)	10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70	馬幣 12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
怡保	1.凱利古堡 2.二奶巷 3.著名壁畫 4.怡保柚子園 5.品嚐山水豆腐花 6.包餐-午/晚餐	10 人以上	約 4-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80	馬幣 12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馬來西亞】自費節目推介表

生效日期:2020 年 3 月 2 日起

***參選自費活動之團友請細閱自費活動細則**
***所有自費活動純屬介紹，要視乎當時環境、天氣及時間方可安排，客人亦有機會未能前往，建議客人不可用該自費活動，作爲報團之主因**

金馬倫高原	1.薰衣草園及草莓園 2.仙人掌園 3.高原茶園 4.蝴蝶公園 5.品嚐金馬倫高原茶 6.包餐-午/晚餐	10 人以上	約 7-8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200	馬幣 13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
狄臣港	水上電單車或香蕉船、浮潛、紅樹林、捕捉螃蟹、馬六甲海峽守護神百年燈塔	8 人以上	約 3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50	馬幣 9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下午時間導遊返回酒店接回客人繼續行程
	1.狄臣港晚餐 (魚翅海鮮豆腐羹、奶油肉蟹、白灼蝦、清蒸石班魚、 LEMON 雞、炸 SALAD 黃金卷、炸 SOTONG、清炒時蔬、白飯、茶 1 水果) 2.乘船沿馬六甲河觀賞古城風光(聯合國列爲世界古跡遺產城) 3.各式熱帶水果及馬來糕點自助餐	8 人以上	約 3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80	馬幣 130	導遊會安排專車送客人返回酒店休息或周邊逛街或旅遊車內等
浮羅交怡	**南部紅樹林動感好玩之旅** 1.餵野生老鷹 2.釣魚 3.孕婦島游泳 4.白沙島上燒烤午餐	10 人以上	約 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180	馬幣 130	於酒店享用各項設施或休息，下午時間導遊返回酒店接回客人繼續行程
	巴雅島 LANGKAWI CORAL **(由浮羅交怡出發)** 1.珊瑚號浮潛台 2.自助式午餐 3.浮潛設備如:蛙鞋、蛙鏡、救生衣 4.玻璃船 透明玻璃海底走廊欣賞七彩繽紛的魚類		約 7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370	馬幣 250	
	巴雅島+南部紅樹林 1.自然生態環境兩天 OPTIONAL		巴雅島約 7 小時 紅樹林約 5 小時	30-90 分鐘	馬幣 480	馬幣 330	

*郊區酒店包括 Nexus Resort/Shangri-La Rasa Ria Resort/Grand Borneo Hotel/Avangio Hotel /Novotel BKI/The Klagan Regency Hotel。
*到達該地區期間進行

地區	食品	價格(馬幣)
馬來西亞 導遊車上 shopping	貓山王朱古力(150 公克) / 貓山王榴蓮乾(51 公克)	$35/1 盒
		(*優惠價*) $100/3 盒（可混合朱克力和榴蓮乾）
		(*特優惠價*原價買六盒送一盒) $210/7 盒（可混合朱克力和榴蓮乾）
	貓山王香餅(240 公克)	$20/1 盒
		(*超優惠價*原價買五盒送一盒) $100/6 盒
	精選三套裝 貓山王朱古力 (150 公克） 貓山王榴蓮乾 (51 公克） 貓山王香餅（240 公克）	$80/1 套
	棕櫚油手工香皂(棕櫚油椰奶香皂/棕櫚油蜂蜜香皂) (每盒 12 片，可以合裝每個種類各六片)(沒有單獨一片賣)	$100/1 盒

自費活動細則:
1. 爲使團友能更充實旅程及增廣見聞，於各地自由活動時間，領隊及當地接待公司均樂意代爲安排額外自費節目。
2. 自費活動之收費按節目性質而訂，收費所包括之服務範圍，如交通費、膳食、入場券、司機的超時工作等，請向領隊或當地導遊查詢。
3. 小童收費按當地標準(如歲數、高度、年齡等)計算。
4. 各項自費活動均存在一定風險，旅客在參加活動前，應徵詢醫生或相關人士之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是否參加。旅客須承擔因參與自費活動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及後果，包括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
5. 旅客有權決定是否參加與該等活動及購買該等貨品。
6. 如客人計劃參加此自費活動表以外之項目時，可向領隊或當地導遊查詢，領隊或當地導遊只提供資料供客人自行作出安排。
7. 本公司未有授權任何人士(包括領隊及導遊)向旅客推銷或介紹自費項目表以外或未經公司認可的自費活動及貨品。因旅客自願參加此等活動或購買此等貨品而引致的任何不滿、損失或傷亡，旅客應直接向介紹人或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8. 自費活動或貨品是由本公司以外的第三者提供: 旅客如對此等活動或貨品有任何不滿，應直接向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9. 如因天氣影響，參加人數不足10 人(視乎情況而定)，又或非控制範圍內(包括遇到國慶日及公衆假期)行程會改期或取消。所有自費項目，須以安全爲原則，在特殊情況下，領隊或當地導遊有權按環境作出適當安排。
10. 以上價目表內之費用，只供參考，如有更改，均以當地收費爲準。
11. 以上價目表內收費爲馬幣之項目，而馬幣兌換港幣匯率約爲 2.6(只作參考匯率)。

更新日期: MK-LIST(02032020)SEA_NOV 取代 MK-LIST(21012020)SEA_NOV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新加坡】自費節目推介表

生效日期: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

***參選自費活動之團友請細閱自費活動細則**
***所有自費活動純屬介紹，要視乎當時環境、天氣及時間方可安排，客人亦有機會未能前往，建議客人不可用該自費活動，作爲報團之主因**

地區	節目種類	活動時間	交通時間	收費			不參加客人之安排
				成人	小童	追加收費	
新加坡	環球影城門票	約 6-7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75	小童 新加坡幣 55 (4-12 歲) 長者 新加坡幣 46 (60 歲或以上)	—	旅遊車先將所有團員送至自費活動景點，如沒參加自費活動的團員會隨旅遊車先返回酒店。
	地道魚蛋粉+克拉碼頭遊船 (乘坐觀光遊覽船 360 度全方位欣賞克拉河夜景)(至少 15 人成行)	約 2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32(大小同價)		—	
	地道足料肉骨茶+克拉碼頭遊船 (乘坐觀光遊覽船 360 度全方位欣賞克拉河夜景)(至少 15 人成行)	約 2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42(大小同價)		—	
	S.E.A 海洋館門票	約 1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30	小童 新加坡幣 25 (4-12 歲) 長者 新加坡幣 25 (60 歲或以上)	—	
	濱海灣金沙酒店 360 度全景空中花園 Sky Park	1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23(大小同價)		—	濱海灣金沙購物城自由活動
	河川生態園 RIVER SAFARI +中式自助餐 (至少 15 人成行)	約 4-5 小時	30 分鐘	新加坡幣 60	新加坡幣 36	—	自由活動,指定時間返回酒店接回客人繼續行程

*郊區酒店包括 Nexus Resort/Shangri-La Rasa Ria Resort/Grand Borneo Hotel/Avangio Hotel /Novotel BKI/The Klagan Regency Hotel。
*到達該地區期間進行

自費活動細則:
1. 爲使團友能更充實旅程及增廣見聞，於各地自由活動時間，領隊及當地接待公司均樂意代爲安排額外自費節目。
2. 自費活動之收費按節目性質而訂，收費所包括之服務範圍，如交通費、膳食、入場券、司機的超時工作等，請向領隊或當地導遊查詢。
3. 小童收費按當地標準(如歲數、高度、年齡等)計算。
4. 各項自費活動均存在一定風險，旅客在參加活動前，應徵詢醫生或相關人士之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是否參加。旅客須承擔因參與自費活動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及後果，包括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
5. 旅客有權決定是否參加與該等活動及購買該等貨品。
6. 如客人計劃參加此自費活動表以外之項目時，可向領隊或當地導遊查詢，領隊或當地導遊只提供資料供客人自行作出安排。
7. 本公司未有授權任何人士(包括領隊及導遊)向旅客推銷或介紹自費項目表以外或未經公司認可的自費活動及貨品。因旅客自願參加此等活動或購買此等貨品而引致的任何不滿、損失或傷亡，旅客應直接向介紹人或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8. 自費活動或貨品是由本公司以外的第三者提供: 旅客如對此等活動或貨品有任何不滿，應直接向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9. 如因天氣影響，參加人數不足10 人(視乎情況而定)，又或非控制範圍內(包括遇到國慶日及公衆假期)行程會改期或取消。所有自費項目，須以安全爲原則，在特殊情況下，領隊或當地導遊有權按環境作出適當安排。
10. 以上價目表內之費用，只供參考，如有更改，均以當地收費爲準。
11. 以上價目表內收費爲馬幣之項目，而馬幣兌換港幣匯率約爲 2.6(只作參考匯率)。

更新日期: MS-LIST(281217)SEA 取代 ML/NB-LIST(201217)SEA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馬星旅遊須知

生效日期:2019 年 11 月 26 日起

為方便閣下了解參加旅行團之一些資料，現將出發須知詳列如下，敬希垂注。

行李:

	KA 國泰港龍航空	BI 汶萊航空	MH 馬來西亞航空
寄倉行李件數及重量	30 KG 每位旅客總計(最多 2 件)	30 KG 由 11 月 1 日起:20 KG	30 KG
寄倉行李呎吋	總尺寸不可超過 158 厘米/62 英吋(長+闊+高)		
手提行李	只限攜帶一件，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2 x 23cm(22 x 14 x 9 吋) 及重量不可超 7kg		

手提行李內不可有尖銳利器、攻擊性武器及易燃液體等物品。
(如乘坐國泰/國泰港龍航空，乘客有携帶以下物品，均需額外繳付行李特別處理費)
滑浪器材（包括風帆器材)一副; 划船器材 - 包括一條船（獨木舟／划艇、皮艇、櫓等)和划槳一雙; 單車（自行車)
備用鋰電池無論大小及規格均嚴禁作為寄艙行李運載，敬請留意。
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膠狀及噴霧類物品容器其體積不得超過 100 毫升，均應裝於一個不超過 1 公升(不超過 20x20cm)且可重複密封之透明塑膠袋內，所有容器裝於塑膠袋內時，塑膠袋應可完全密封，而嬰兒奶粉(牛奶)、嬰兒食品、藥物、糖尿病或其他醫療所需之液體、膠狀及噴霧類物品，經向安全檢查人員申報，並獲得同意後，才可帶上機。
所有行李限制均以航空公司公佈為準，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站。

海關:

	馬來西亞入境(年滿十八歲)	新加坡入境(年滿十八歲)	香港入境(年滿十八歲)
免稅煙草	200 枝香煙	不設免稅	19 枝香煙或一支雪茄(如多於一支則總重量不超過 25 克)或 25 克其他製成煙草。
免稅酒類	1 瓶 1 公升烈酒	不設免稅	酒精濃度高於 30%的酒類可攜帶 1 公升

馬來西亞及新加坡：任何入境旅客之行李必須接受海關檢查，所有違禁品、生果、蔬菜肉類及一切營利品均禁止入境，否則將延長海關之檢查時間而影響本團原定之行程。攜帶貨幣金額不設上限但需申報，出境時帶出金額不能多過帶入，否則被充公。
根據各國海關條例，所有旅客攜帶免稅物品只供作自用.任何人攜帶免稅物品用作轉售或協助他人作牟利之用途，即屬觸犯法律。

貨幣: 馬來西亞當地貨幣為 RM，馬來西亞當地政府對馬幣實施出入境管制，而香港只有少數銀行設有馬幣兑換服務，而顧客每次入境馬來西亞均不能攜帶超過馬幣$1000。
新加坡當地貨幣為坡幣 SGD，港幣於境內並不適用，但可於當地機場兑換

氣候及衣著: 屬亞熱帶區，全年較熱氣溫約為攝氏 20 度至 35 度。以輕便、舒適的衣著為主。

颱風措施: 如若出發當天，因颱風關係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團友若沒有收到本社通知團隊取消或延期出發，則一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

預防蚊蟲、傳染病: 由於每個人的身體狀態有所不同，請於出發前最少六個星期諮詢你的醫生，以確定是否需要接種疫苗，又或準備一些預防藥物。
要預防傳病媒介疾病，要保護自己免被蚊蟲叮咬。假如在旅程中到達郊外地方，請預先穿上寬鬆淺色的長袖上衣及長褲，並塗上昆蟲驅避劑（如：蚊怕水)。另外，亦請不要觸碰野生動植物，以及避免在草叢樹叢中懸掛衣物或歇息。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外遊防疫資訊，請參閱衛生署網頁：http://www.chp.gov.hk/

語言: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主要為英語，華語及福建話等可通用

時差: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時間與香港相同。

個人物品: 請帶備牙膏、牙刷。另請帶備一些慣用的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以應不時之需，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出發前宜先準備足夠份量，以保持健康狀態。流動電話如有漫遊亦可接收(長途電話計)。

電壓： 220 伏特。(插頭為三腳方插頭)

旅遊服務費： 以港幣計算為準，已包括全程工作人員在內。小童凡年滿兩歲必需繳付服務費。

	4 天團	5 天團	6 天團	7 天團
合共港幣	440	550	660	770

登記外遊提示服務: 香港政府一站通www.gov.hk/roti。

啟動境外提款功能: 請與發咭銀行查詢。

其他注意事項:

*請緊記旅程中集合時間及地點，團體遊覽務請準時，旅程中若遇到特殊情況須作出任何行程調助，當以領隊之安排為準。
*航機嚴禁攜帶小刀等利器，一經發現必被充公，敬請留意。
*如因火車、航機及輪船在回程時延誤未能接駁原定之交通返港，引致額外之食宿交通的費用均需由客人負責。
*任何團員如經常不依規律，獨犯眾怒，在行動或會談上抵譭或侮辱其他團員或服務人員者，本公司為免損害其他團員的利益，領隊在多數團員讚同下及支持下，有權適當地提出警告甚至或著令該團員離團，並放棄以後行程。
*按香港海關入境條例，旅客不能攜帶違禁品或受害制物品入境:如麻醉藥(毒品)，精神科藥物及抗生素，軍火、彈藥、武器、爆竹煙花及爆炸品，瀕危物種(生物、植物或藥物)、冒牌及侵犯版權物品、動植物及除害劑、野味、肉類(鱷魚肉等)及家禽。
*團友明白行程中所安排之購物商店，其產品或服務並非由本公司所提供。因此，團友必須清楚了解其價格、產品或服務費等才決定購買。
*銷售稅退款安排：因各國之銷售稅均有不同，若購物滿指定金額，可於離境前於機場辦理退稅，若客人未能於當地完成退稅手續，並欲回港後才辦理，由於當中涉及個人私隱，必須自行向當地有關部門查詢所需文件及手續，因此，本公司不能替客人辦理，旅客能否成功退稅，需自行承擔有關責任，敬請留意！！』
***根據各國海關的指引：「出入境旅客請務必看管好自己的行李，不要幫任何人帶行李過海關，以免被別人利用夾 帶違禁品，如毒品等。」。為確保旅行團運作順暢及安全，凡旅客在旅途中遺留任何物品，如尋獲後，經客人同意，將安排直接郵遞到客人指定的住址，費用由客人支付。本公司概不負責有關物品於運送期間的任何遺失、損壞等相關責任。**
***如客人因突發情況出現，需要本公司提供協助，一切衍生之額外開支，需由該客人負責承擔，敬請留意。**
***馬來西亞政府將於 9 月 1 日起實施旅遊稅(MyTTx)。馬來西亞國內所有酒店及度假村將向所有非馬來西亞公民收取每間每晚 10 元馬幣之固定費率稅項。酒店將會於旅客辦理入住手續時收取該稅項。一切稅項將以馬來西亞政府公布為準。**
***根據香港法例第 629 章《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於 2018 年 7 月 16 日起，所有抵達香港的人士，如管有大量（即總價值高於 12 萬港元）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現金類物品」)，便須使用紅綠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就有關現金類物品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其他抵港人士或離港人士，在海關人員要求下，須如實披露。**
詳情請瀏覽 https://www.customs.gov.hk/tc/passenger_clearance/instruments/index.html

~祝君旅途愉快~

更新日期:MSM-TOURLIST(261119)SEA_SEP 取代 MSM-TOURLIST(241019)SEA_SEP

Miramar Travel
美麗華旅遊
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
旅遊牌照號碼：352742

旅行團細則及責任問題須知

(一)報名手續及繳款方法:

(1) 旅客須出示有效的旅遊證件及身份證明文件。旅遊證件有效期須超過六個月，以團隊回程日期起計。因證件失效未能出入境而引致之一切損失，須由旅客自行承擔。

(2) 訂金收費:

線路	平日(每位)	旺季(每位)
本港遊	全費	全費
中國短線（廣東省及澳門）	HK$300	HK$500
中國及東南亞	HK$1,000	HK$2,000
郵輪(東南亞)	HK$2,000	HK$4,000
長線及長線郵輪	HK$4,000	HK$6,000

長線包括以下國家及地區：歐洲、澳紐、美加、地中海、俄羅斯、非洲、南美洲、高加索、馬爾代夫、不丹、中東、印度等。

**旺季時段以本公司公佈為準。

**個別線路之訂金或有所不同，以報名時公佈的金額為準。

(3) 旅行團餘款須於出發前 10 天繳清，長線旅行團餘款則須於 15 天前繳清；如加班團及旺季時段則須於出發前 21 天繳清; 郵輪團餘款則須於出發前 120 天前繳清，逾期者訂金作廢，所繳付之訂金恕不發還，訂金不得轉予他人或其他旅行團使用。

(4) 支票必須為香港之銀行發出，並要劃線及抬頭請註明 “Miramar Travel Limited” 或 “美麗華旅遊有限公司” ，並須於 10 個工作天前繳交方能接受，而長線旅行團則須於 15 個工作天前繳交方能接受。

(5) 鑑於外幣浮動、燃油漲價、稅項調整或因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而導致成本上升，本公司保留在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

(6) 燃油附加費、稅項或其他徵收服務費，以出票當日航空公司或相關機構之最後公佈 為準，本公司將向客人退回多收之差額，或向顧客追回因外幣浮動而增加之差額費用，並須於出發前繳付。(全包價之旅行團產品除外)。

(7) 全包價旅行團產品已包括：團費、燃油附加費、稅項、其他徵收費用服務費及隨團工作人員服務費，若有關費用有任何調整，包括上升或下調，本公司將不會追收或退回有關款項。

(8) 本公司不會接受未滿 16 歲的人士，在未有成人陪同下參加本公司的旅行團。未有成人陪同而年齡介乎 16 至 18 歲之間的旅客，必須與父/母/合法監護人到分行辦理報團手續，並填妥「18 歲以下人士參團同意書」及提交參團者出世紙副本及其父、母或合法監護人之香港身份證/護照副本。

(9) 經由熱線中心報名或本公司透過電話與客人的談話內容均可能會被錄音及作日後參考之用。

(10) 報名時必須提供緊急聯絡人的姓名以及有效的電話號碼，否則本社不會接受報名，敬請見諒。

(11) 本公司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

(二) 團費內容:

包括:

(1) 機票 – 來回經濟客位團體機票(不適用於提供經濟客位以外之團種)。

(2) 住宿 – 行程表所列或同級酒店，並以 2 人共用 1 房為原則。如閣下報名時人數為單數而無法與其他團友共用 1 雙人房間，本公司有權收取單人房附加費。

(3) 交通工具 – 如行程表所列。

(4) 膳食 – 如行程表所列。

(5) 遊覽節目 – 如行程表所列。

(6) 行李 – 每人寄艙行李 1 件及手提行李 1 件。重量及體積以海、陸、空之交通供應商之規定作準。

不包括:

(1) 本公司將收取客人印花成本，印花成本以最終總收費之 0.15%計算。

(2) 申請旅遊證件、各國入境簽證及針痘紙費用。

(3) 個人旅遊保險(TIC 建議旅客出發前應購買旅遊綜合保險，如有需有，本公司可代為辦理。)

(4) 各國機場稅、海關課稅、燃油附加費、航空保險稅及行李超重等費用。

(5) 行程表以外之觀光節目及自費項目。

(6) 一切私人性質的費用，如洗衣、電話、電子通訊、汽水、酒類、醫療、酒店服務員之服務費等。

(7) 行程內於當地餐廳用膳期間的飲品或飲用水。

(8) 延期逗留者住宿或機場之接送費用、更改機票手續費、單人房附加費、提升機位等級或其他相關之費用。

(9) 因罷工、颱風、航班取消或更改時間、交通延誤、旅客私人理由及一切突發情況所引致之額外費用。

(10) 付予隨團領隊、當地導遊、司機、郵輪上服務生及非隨團工作人員之服務費。旅客須於旅遊當地或郵輪上繳付有關服務費。
服務內容如下:
與航空公司、酒店、車公司或地接社代表接洽，落實旅行團之一切膳食、住宿、交通及活動安排。集合團友、確保機位、協助旅客辦理過關、登機及領取行李手續。辦理酒店入住及退房手續、分配酒店房間、喚醒提示。介紹當地風土人情等。

(11) 旅行團服務費的金額已詳列於行程表及旅客須知，請細閱有關內容。如旅客對隨團領隊、當地導遊、司機及非隨團工作人員之服務表示滿意，亦可給予額外的服務費，以示獎勵。

(三) 旅遊證件及簽證須知:

(1) 旅遊證件有效期必須超過六個月 (以回港日期計算)。

(2) 回鄉証有效期以回程出境日期計算。

(3) 旅行團途經中國或澳門，小童（11 歲或以下），須連同有效旅遊証件或回港證出發。

(4) 如需代辦簽証，旅客須於報名表列明的指定日期內繳交旅遊證件，相片及所需文件，逾期責任自負。

(5) 若因簽證問題而不能成行或因特殊情況不能如期出發或需改往其他地方，若證件已經由本公司遞交領事館辦理，簽證費及手續費恕不發還。

(四) 臨時取消旅行團及退款安排:

(1) 本公司有權因參加人數不足、機位、交通問題、住宿安排等情況，在出發前 7 天取消旅行團;長線則在出發前 14 天取消旅行團(中國廣東省內線及本港遊之旅行團則可於出發前 1 天取消)，不包括通知日及出發日。在此情況下，除簽證費及手續費外，本公司會全數退回旅客所繳交之費用。

(2) 報名後，若旅客因任何理由而取消訂位或更改出發地點、日期或旅客姓名等，一律視作取消訂位論。本公司會根據下列方法扣除有關費用(以下費用按每人每次計算):

旅行團出發前 (以工作天計算)	郵輪團出發前 (以工作天計算)	轉名、轉團、取消、退團或取消
30 天以上	91 天以上	扣除全數訂金
15 天-29 天	61 天至 90 天	扣除全數訂金或 50%已繳付之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8 天-14 天	31 天至 60 天	扣除全數訂金或 75%已繳付之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7 天內	30 天內	扣除全數已繳付之費用

農曆新年、復活節、聖誕節、暑假等旺季期間及加班團，一經報名，均不能更改或取消，否則，其所有已繳付之費用將被扣除。

(3) 如改期或轉團後之新團費與原本團費有差異，旅客須補回差額。

(4) 旅客須攜同收據正本，親身到分行辦理取消訂位或更改資料的手續，電話及電郵通知恕不受理。

(5) 旅客於旅遊途中突然退出或不參與任何團體活動(如膳食、觀光或住宿等)，當作自動放棄論，旅客須簽署團員離團通知書，所繳費用一概不會獲發還。

(五)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本公司列明的手續費，及退票費 (如適用)；有關收費請參閱旅行團細則及責任問題須知。

旅客可選擇保留團費六個月或支付下列手續費、退票費後退回團費

團種		手續費(每位)
本港遊及中國短線(廣東省及澳門)		HK$50
中國或東南亞地區旅行團(日本除外)	5 天或以下	HK$300
	6 天或以上	HK$500
日本線旅行團		HK$500
長線旅行團		HK$1000
郵輪團		HK$1000 或按郵輪公司公佈(以較高者為準)
退票費		
退票費: 如旅行團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交通服務供應商堅持徵收退票費，旅行社為客人安排退款時，可向客人收取退票費的實際金額		

*如旅行團跨省或跨國，手續費按較高或最高一地計算

*『迫不得已理由』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時間表、罷工、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告，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紅色/黑色外遊警示，以及其他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的情況。

(六) 免責條款：

(1) 旅行團所採用為團體交通票，旅客必須跟團往返。旅客如在旅途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餘下之費用概不發還，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後果與本公司及其委託之機構無關。如旅客因任何理由，而未能趕上預先安排的交通或住宿、間接或直接之費用或損失，客人需自行承担。

(2) 如旅客在出發前要求自行出發、個別返港，本公司定當樂意協助，條款請參閱其報名出發的行程表。但交通安排不論確定與否，則視乎交通供應商之最終決定，間接或直接之費用或損失，客人需自行承担，本公司概不負責。

(3) 行程中所安排之機票、船票、車票、住宿或觀光項目，均屬團體訂位，一經在香港確認及訂購後，不論任何情況下而未能使用者，一概不會獲發還任何款項。

(4) 如遇本公司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如交通延誤、天災、戰爭、政治動盪、天氣惡劣、颱風、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工業行動影響、證件遺失、罷工等，必須將行程更改，或取消任何一項旅遊節目，而所引致之額外支出或損失，必需由旅客自行承擔及支付。旅客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要求退還或賠償未完成行程之費用。

(5) 即使旅客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或旅遊證件，而於入境時仍遭當值之移民局海關人員拒絕入境，其責任與本公司無關，而餘下之旅程費用亦將不獲發還。一切因此而引起的額外費用，如交通、住宿安排等須由旅客自行承擔，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6) 在特殊情況下，本公司有權在啓程前或出發後取消或替換任何一項旅遊項目、亦有權縮短或延長行程。在此情況下，費用將酌情增減，旅客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

(7) 如郵輪航行中，因天氣惡劣、風浪大或各種未能預知或逼不得已的情況下而不能泊岸，船公司或本公司不會作任何補償，顧客不得異議。

(8) 郵輪公司或本公司有權因應當日郵輪泊岸時間及當地交通情況而增減所有岸上觀光行程之項目，並不會因此而作出補償，各參加者不得異議。

(9) 登船地點及郵輪停泊港口如有更改，一切以郵輪公司安排為準。

(10) 本公司代旅客安排之交通工具、住宿、膳食點、旅遊觀光點或娛樂項目、均非由本公司擁有、管理或操作。所有由本公司代旅客作出之上述安排，或代上述服務機構簽發之任何票券、交換文件、收據、合約或票據等，乃按照上述服務機構預先擬定的規則條款簽發。旅客如遇交通延誤、行李損失、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該根據當地法律向擁有、管理或操作有關交通工具、住宿、食肆、旅遊點或娛樂項目之機構直接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旅客可向本公司查詢有關服務機構之資料。

(11) 如客人遇上突發情況或因任何理由而未能跟隨團隊的行程，本公司須考慮當時環境及情況，並顧及其他團員的安全與利益等因素下，方決定領隊 / 導遊是否陪同該客人逗留當地並予以協助，客人不得異議及藉此要求賠償。此外，在客人出現突發情況下或因任何理由而未能跟隨旅行團的行程，餘下未有使用的景點觀光、行程、酒店住宿、餐飲、交通及航班安排等，一切由客人承擔，本公司不會作任何退款或賠償，另如客人需要本公司職員於途中或完團後提供協助，當中衍生之額外開支，一切由客人承擔。

(12) 旅客須遵守各國政府之條例，嚴禁攜帶違禁品，違例者須自行負上一切責任。

(13) 所有住宿根據行程安排，但本公司有權視乎當時情形作出更改，並給予同等級之住宿。

(14) 如遇人數不足 15 人或旅行控制範圍以外之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不派隨團領隊出發或取消團隊。

(15) 本公司保留合併旅行團之權利。

(16) 任何旅客若妨礙領隊或團體的正常活動及利益，或在行動，言談上詆毀或侮辱其他團友及服務人員者，本公司領隊有權視乎具體情況取消其隨團資格並無須發還任何費用，而受該旅客監護之 18 歲以下同行旅客亦須一併離團，其離團後之一切活動，一概與本公司無關。

(17) 顧客參加本公司之各線旅行團前，應參閱相關外遊警示(如有)，但離港外遊與否，純屬個人決定，有關警示請參閱 http://www.sb.gov.hk/chi/ota/。在此情況下，顧客決定不離港外遊均當作自動放棄論，所繳費用概不退還，本公司不會安排其他替代旅行團。

(七) 旅客參與行程中活動及自費項目注意事項:

(1)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旅客參加此等活動時，應遵照服務人員之指引。行程中各項活動及自費活動均存在一定風險，旅客於出發前必須購買旅遊保險。在參與活動前，應徵詢醫生或相關人士之專業意見；並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天氣環境、活動內容及當地設施等風險因素，自行決定是否參加，不可單靠第三者的意見及推介。旅客須承擔因參與活動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及後果，包括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

(2) 自費活動或貨品是由本公司以外的第三者提供: 旅客如對此等活動或貨品有任何不滿，應直接向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3) 旅客有權決定是否參加與該等活動及購買該等貨品。

(4) 本公司未有授權任何人士(包括領隊及導遊)向旅客推銷或介紹自費項目表以外或未經公司認可的自費活動及貨品。因旅客自願參加此等活動或購買此等貨品而引致的任何不滿、損失或傷亡，旅客應直接向介紹人或服務提供者進行交涉或追討賠償，本公司一概不會負責。

(八) 旅遊業賠償基金保障:

(1) 遵照旅遊業議會指示，旅行團收據上有 0.15%印花費，為旅客提供保障。

(2) 『旅遊業議會基金』為顧客因旅遊業議會會員破產或挾款潛逃，而未能隨團旅遊，可申請團費九成之特惠補償。

(3) 『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為參加旅行團外遊時因意外弄至傷亡之團員，提供經濟援助。

(4) 深圳集散 1 天團，並不列入旅遊業議會賠償基金及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保障。

MT-T&C-11022020